



# 香港小輪（集團）有限公司

（根據公司條例在香港註冊成立）

（股份代號：050）

## 中期業績公佈

### 綜合損益表－未經審核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附註	二零零四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三年 港幣千元
營業額	2(a)	<b>688,083</b>	490,792
銷售成本		<b>(383,558)</b>	(308,951)
		<b>304,525</b>	181,841
其他收益	2(a)	<b>8,251</b>	7,239
其他淨收入		<b>6,057</b>	5,338
重估（虧損）／盈餘	2(c)	<b>(1,787)</b>	30,512
分銷及推廣費用		<b>(35,859)</b>	(27,550)
行政費用		<b>(19,716)</b>	(22,767)
物業、廠房及機器之減值	2(d)	<b>—</b>	(19,032)
其他經營費用		<b>(18,977)</b>	(17,024)
經營溢利	2(b)	<b>242,494</b>	138,557
應佔聯營公司業績		<b>379</b>	47
除稅前經常溢利	3	<b>242,873</b>	138,604
稅項	4	<b>(5,576)</b>	(1,679)
股東應佔溢利		<b>237,297</b>	136,925
中期應佔股息	5(a)	<b>32,065</b>	28,503
基本每股盈利（仙）	6	<b>66.6</b>	38.4

### 簡明中期財務報表附註－未經審核

#### 1. 編製基礎

本簡明中期財務報表乃未經審核的，但經由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按照香港會計師公會（「會計師公會」）頒佈之核數準則700號「中期財務報告書的審閱」作出審閱。

本簡明中期財務報表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證券上市規則而編製，當中包括符合會計師公會頒佈之會計實務準則第25號「中期財務報告」。

包括在簡明中期財務報表內有關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之財務資料並不構成本公司該財政年度之法定帳項，但該等財務資料乃取自該等帳項。截至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法定帳項可在本公司之註冊辦事處獲取。本公司之核數師已在其於二零零四年三月十二日發出之審計報告內就該等帳項表明無保留意見。

本簡明中期財務報表採納與二零零三年周年帳項相同之會計政策。

## 2. 分部報告

「分部」是指本集團內可明顯區分之組成部份，其或從事提供單項或一組相關產品或服務（即業務分部），或於某一特定經濟環境下提供產品或服務（即地區分部），其所須承受之風險及回報有別於其他分部。

分部收益及業績包括直接可歸類於某一分部之項目，以及其他可按合理基礎分配至該分部之項目。除該等集團內部交易乃屬同一分部企業間之交易外，此等分部資料包含須在編製綜合帳目時抵銷之集團內部交易。

本集團只提呈有關業務分部之分部資料。由於本集團來自香港以外業務之收益及經營溢利少於百分之十，故並未提供地區分部之資料。

本集團目前由三個主要營運分部構成，分別為「地產發展及投資」、「渡輪、船廠及相關業務」及「旅遊及酒店業務」。

截至二零零三年及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有關該等業務分部之資料如下：

### (a) 分部收益

	總收益		分部間收益之沖銷		由外界顧客之收益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四年 港幣千元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三年 港幣千元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四年 港幣千元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三年 港幣千元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四年 港幣千元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三年 港幣千元
地產發展及投資	552,087	388,848	-	-	552,087	388,848
渡輪、船廠 及相關業務	73,838	64,210	807	868	73,031	63,342
旅遊及酒店業務	70,270	39,411	22	9	70,248	39,402
其他	20,897	27,566	19,929	21,127	968	6,439
	<u>717,092</u>	<u>520,035</u>	<u>20,758</u>	<u>22,004</u>	<u>696,334</u>	<u>498,031</u>
分析：						
營業額					688,083	490,792
其他收益					8,251	7,239
					<u>696,334</u>	<u>498,031</u>

### (b) 分部業績

	經營溢利／（虧損）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四年 港幣千元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三年 港幣千元
地產發展及投資（附註 c）	242,808	165,405
渡輪、船廠及相關業務（附註 d）	1,150	(28,312)
旅遊及酒店業務	(526)	(2,420)
其他（附註 e）	(938)	3,884
	<u>242,494</u>	<u>138,557</u>

(c) 地產發展及投資業務之分部業績包括投資物業之重估虧損港幣 1,787,000 元（二零零三年：重估盈餘港幣 30,512,000 元）。

(d) 於二零零三年，渡輪、船廠及相關業務之分部業績包括有關船廠資產及一油躉之減值合共港幣 19,032,000 元。

(e) 「其他」分部業績主要包括財務收入、投資收入及企業支出。

### 3. 除稅前經常溢利

除稅前經常溢利已扣除／(納入)下列項目：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四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三年 港幣千元
存貨成本	286,983	242,183
折舊	4,861	5,155
上市投資股息收入	<u>(719)</u>	<u>(779)</u>

### 4. 稅項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四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三年 港幣千元
本期香港利得稅撥備	1,080	9
遞延稅項	<u>4,319</u>	<u>1,665</u>
	5,399	1,674
應佔聯營公司稅項	<u>177</u>	<u>5</u>
	<u>5,576</u>	<u>1,679</u>

香港利得稅撥備乃根據截至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估計應課稅溢利減往年稅務虧損，按稅率17.5%(二零零三年：17.5%)計算。

### 5. 股息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四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三年 港幣千元
(a) 中期應佔股息		
在中期後宣派之中期股息每股九仙 (二零零三年：每股八仙)	<u>32,065</u>	<u>28,503</u>
在中期完結後宣派之股息並未在中期 完結當日確認為負債。		
(b) 於中期內批准及派發有關過往財政年度之股息		
中期內批准及派發有關過往財政年度 之末期股息每股二角(二零零三年：每股二角)	<u>71,254</u>	<u>71,254</u>

### 6. 基本每股盈利

基本每股盈利乃按期內溢利港幣237,297,000元(二零零三年：港幣136,925,000元)及已發行股份356,273,883股(二零零三年：356,273,883股)普通股計算。

期內及去年同期均無具攤薄潛力之普通股股份。

## 中期業績及股息

本集團截至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除稅後綜合純利為港幣二億三千七百三十萬元，與上年度同期比較，增加百分之七十三點三。每股盈利為六十六點六仙，而二零零三年同期為三十八點四仙。

董事會議決派發截至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中期股息每股港幣九仙（二零零三年：港幣八仙），並定於二零零四年十月二十一日（星期四）或前後派發予於二零零四年十月十三日（星期三）辦公時間結束時名列股東名冊上之股東。

##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 業務回顧

本集團期內之溢利，主要來自出售位於九龍大角咀福利街8號之重建項目「港灣豪庭」之住宅單位。

### 地產發展及投資業務

#### 福利街8號（「港灣豪庭」）

回顧期內，本集團共售出「港灣豪庭」住宅單位四百八十個，未售之單位尚餘八百個。出售該等單位令本集團錄得港幣二億四千二百六十萬元之溢利，與去年同期比較上升百分之八十點一；而商場部份（即「港灣豪庭廣場」）之租金收入為港幣二百三十萬元，期末時之租用率約為百分之二十四；若包括所有已簽訂之租賃合約在內，租用率則約為百分之七十九。

#### 大角咀道222號

本年三月，本集團接納地政總署之要約，在符合若干條件及條款下，支付約港幣三億九千萬元之補地價，以原地換地之方式，取得九龍內地段11159號之新批土地。按照發展建議，該址將發展成一商住綜合物業，可建之總樓面約三十二萬平方呎，當中住宅樓面約佔二十七萬平方呎及非住宅樓面約佔五萬平方呎。地基工程將於稍後時間展開。

#### 塘尾道43至51A號

該物業於二零零三年十月購入，將發展成一商住綜合物業，總樓面約五萬三千平方呎。地基工程快將完成，而上蓋建築工程亦會隨即展開。預計此項目將於二零零五年年尾落成。

#### 油塘草園街6號

本集團於本年四月接納地政總署之要約，支付約港幣一億四千六百萬元之補地價，修改該地段之地契。該址將發展成一商住綜合物業，總樓面約十五萬平方呎，當中住宅樓面約佔十二萬五千平方呎及非住宅樓面約佔二萬五千平方呎。現時之「建發工商業中心」預計於二零零五年年初開始拆卸。

期內，「建發工商業中心」之平均租用率約九成，租金收入為港幣四百一十萬元，較去年同期減少百分之四點六。

## 渡輪、船廠及相關業務

由於訪港之內地旅客絡繹不絕，海上遊覽船業務之營業額較去年同期增加約百分之一百九十。渡輪業務之營業額錄得輕微增長，而船廠之營業額則較去年減少百分之十三點五。渡輪、船廠及相關業務整體之營業額則較去年同期增長百分之十五點五，經營溢利為港幣一百二十萬元，較去年同期錄得之虧損港幣二千八百三十萬元（當中包括船廠資產之減值港幣一千七百八十萬元），顯著改善。

## 旅遊及酒店業務

與去年同期受到非典型肺炎疫情影響比較，旅遊及酒店業務之營業額增加百分之七十八點三。旅遊及酒店業務整體錄得虧損港幣五十萬元，較去年同期虧損港幣二百四十萬元有所減少。

## 優質服務標誌

本集團順應本身既有之優勢，加強發展本地旅遊酒店等服務，及積極拓展「維港夜遊」，以抓緊自由行所帶來之契機。為了增強顧客之信心，及保證服務質素，本集團屬下之「油蔴地旅遊」及「海上遊—洋紫荊」遊覽船業務已於本年四月取得香港工業總會優質產品標誌局頒發之優質服務計劃證書。本集團冀望屬下之旅遊及酒店業務能精益求精，為本地之旅遊及酒店業多盡一分力。

## 展望

本地經濟在自由行帶動下逐步復甦，物業市場同時受惠，上半年「港灣豪庭」錄得之熱賣成績，近月銷情稍為遜色，但預計仍會理想，該樓盤仍將成為本年度之主要收入來源。

## 財務回顧

### 業績檢討

截至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本集團之總營業額約港幣六億八千八百萬元，較去年同期錄得之總營業額增加百分之四十點二。總營業額之增長乃來自「港灣豪庭」住宅單位之銷售收益及旅遊業務營業額之增加所致。

除稅後溢利較去年同期增加百分之七十三點三至港幣二億三千七百三十萬元，當中主要來自出售「港灣豪庭」住宅單位四百八十個所套現之溢利港幣二億三千八百三十萬元。本集團之其他業務於期內錄得淨虧損港幣一百萬元。

### 流動資金、財政來源及資本結構

於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之股東權益較二零零三年增加百分之三點九至港幣三十一億二千四百萬元，此增長乃由期內之溢利，抵銷出售「港灣豪庭」住宅單位所變現之儲備金及派發股息後之淨額所致。

期內，本集團之資本結構並無變動。於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借貸。回顧期內本集團業務之資金來源主要來自出售「港灣豪庭」住宅單位之收益。

本集團期內並無作出對本集團有重大影響之收購及出售附屬及聯營公司。但本集團於期內額外貸款港幣一千六百三十萬元予一間提供按揭貸款予「港灣豪庭」住宅單位買家之聯營公司。

於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之流動資產錄得港幣十六億零七百萬元，而流動負債為港幣四億元。本集團之流動資金比率，由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五倍減少至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之四倍，主要因為期內繳付原地換地及修改地契所須之補地價合共約港幣五億三千六百萬元所致。

### 資本與負債比率及財務管理

由於本集團於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並無借貸，所以並無陳述以銀行債項相對集團股東權益比例計算之資本與負債比率。本集團之資產於回顧期內並無抵押予第三者。

本集團之融資及庫務事宜集中在中央層面管理。集團內之融資安排以港幣折算。總體而言，本集團之核心業務並無承受任何顯著之外匯風險。

### 或然負債

於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之或然負債約為港幣七千六百萬元，此乃涉及香港政府向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索償有關補償重新發展中環碼頭之若干成本之爭議。

### 員工

於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員工之數目約三百七十人。員工之薪酬按市場趨勢及行業薪金水平釐定。年終花紅則按員工個別之表現酌情支付。其他員工福利包括醫療保險、退休保障、員工訓練及教育津貼。

### 其他事項

####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本公司將由二零零四年十月十一日（星期一）至二零零四年十月十三日（星期三）（首尾兩天包括在內）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如欲獲得派發中期股息者，最遲須於二零零四年十月八日（星期五）下午四時前，將所有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交回本公司之股份過戶登記處，標準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告士打道五十六號東亞銀行港灣中心地下。

#### 購買、出售或贖回證券

於本報告所述期間，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之證券。

#### 購買股份、認股權證、購股權或債券之安排

期內任何時間，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並無參與任何安排，使其董事、行政總裁或其配偶或其十八歲以下之子女可從購買本公司或其他公司之股份、購股權、債券或認股權證而獲得利益。

#### 最佳應用守則

並無本公司之董事知悉任何資料足以合理地顯示本公司於現時或截至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任何時間，未有遵守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附錄十四內所載之最佳應用守則。惟本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於獲委任時並無指定任期，而須依照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規定輪值告退並可候選連任。

## 審核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於本年九月舉行會議，並審閱本集團採納之會計原則及慣例，及與管理層討論核數、內部監控及財務報告等事宜，包括審閱截至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止之未經審核中期報告書。

此外，本集團之外聘核數師一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亦已就截至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止之中期財務報表進行獨立審閱，及確認並沒有察覺需就該中期財務報表作出任何重大修訂。

## 中期報告書

載列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上市規則要求之所有資料之二零零四年中期報告書將於適當時候刊登於聯交所之網頁。

承董事會命  
主席  
林高演

香港，二零零四年九月十七日

於本公佈刊發日，本公司之執行董事為林高演先生及李寧先生，非執行董事為劉壬泉先生、梁希文先生、李兆基博士及王敏剛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為何厚鏘先生、簡悅隆先生及吳樹熾博士。